

臺北市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小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 分區專業知能研討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

貳、目的：

- 一、透過主題式研習、實務研討、教學觀摩及成果分享等活動，增進特教教師課程教學與班級經營知能。
- 二、透過專家帶領，從觀察討論及實際行動中分享特教學習資源模式，建構教師間專業對話管道，形成教師專業成長機制。
- 三、藉由實務操作，分享功能性、多層次教學與特殊教育教材教法實作經驗，培訓團隊領導教師，擴散特教教學應用能力。
- 四、在交互觀摩與分享活動中，落實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使本市的特殊需求學生，獲得適性的教育服務。

參、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伍、報名方式：

本實施計畫為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西區特教資源中心規劃之研習說明，**各研習公文將於研習日期二週前另函通知各校**，欲報名參加者可視實際需求，依任教班別逕自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進行線上報名，並請學校完成薦派作業（未完成薦派作業，不予錄取）。最遲應於研習前 2 日完成線上報名，逾期恕不核予研習時數；各個場次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單位覈實核發研習時數。

陸、研習課程及主題：

一、研習錄取順序：

優先錄取國小特教教師；倘有餘額，將依報名順序錄取普通班教師。

二、研習課程及主題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需領域輔具科技應用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09/25 (星期三) 13:30-16:30	生成式 AI 應用於特殊需求課程	實體 150 人	宇宙製造/波拉星教育科技 呂翰霖 博士 新竹市清大附小 王麗茹 老師 新北市彭福國小 陳千蕙 老師	特教教師 (優先錄取 中山區、大 同區老師)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需領域溝通訓練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0/16 (星期三) 13:30~16:30	溝通訓練 實務與應用	實體 150 人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李素娟 老師 臺北市文林國小 李季儒 老師	特教教師

(三) 鑑定類知能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0/23 (星期三) 13:30-16:30	臺北市國小教育階段 學障研判思維	實體 150 人	臺北市中山國小 莊雍純 老師	特教教師

(四)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需領域社會技巧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0/30 (星期三) 9:00-16:00	數位社會性溝通課程 -提升說話技巧	實體 150 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張正芬 教授 臺北市螢橋國中 李秀真 老師 臺北市劍潭國小 林迺超 老師	特教教師

(五)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需領域溝通訓練 素養導向教學與實務工作坊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0/30 (星期三) 13:30-16:30	探索溝通的力量：溝通訓練核心概念 (1) 特需課程與溝通訓練基礎 (2) 溝通能力評估與目標設定 (3) 替代性與增強性溝通系統（AAC）的應用	實體 15 人	臺北市東門國小/ 西區溝通巡迴團隊 張維珊 老師 臺北市百齡國小 曾彥翰 老師	集中式 特教班 教師
113/11/20 (星期三) 13:30-16:30	實踐溝通的藝術：溝通訓練的實務操作 (1) 探討將溝通應用於實際教學 (2) 應用 AI 以及相關技術提升備課效能 (3) 頭腦風暴，分組討論	實體 15 人	臺北市雙園國小/ 西區溝通巡迴團隊 王麗雅 老師 臺北市中山國小 張嘉恆 老師	
113/12/4 (星期三) 13:30-16:30	提升溝通的效能：運用於教學現場的實踐計畫 (1) 根據評估結果調整教學策略 (2) 教學計畫設計與討論 (3) 反思與回饋	實體 15 人	西區溝通巡迴團隊 臺北市東門國小 張維珊 老師 臺北市雙園國小 王麗雅 老師	

(六)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需領域社會技巧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1/06 (星期三) 13:30-16:30	社會技巧與間接服務 規劃與執行之實例分享	實體 150 人	臺北市志清國小 江亞衛 老師 謝宛如 老師	特教教師
113/11/13 (星期三) 13:30-16:30	社會技巧與間接服務 規劃與執行之實例分享	實體 150 人	臺北市中山國小 呂玉雲 老師 林泳鏘 老師	特教教師
113/11/27 (星期三) 13:30-16:30	玩轉社會技巧~ 從潛能班到融合	實體 150 人	臺北市大安國小 李雅雯 老師 趙祖筠 老師 黃碧鳳 老師	特教教師

(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語文領域課程調整研習

日期	研討主題	研習方式	講師	研習對象
113/12/04 (星期三) 13:30-16:30	國語文領域學習策略	實體 150 人	國語文中央輔導團 新北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范姜翠玉 主任	特教教師

柒、113 學年度分區學校及區長名單：

資源班

NO	區別	區長		分區學校
1	松山	民權國小	游佳蕙	松山、西松、敦化、民生、民權、民族、三民、健康
2	信義 A	興雅國小	王秀蘭	興雅、永春、福德、永吉、博愛
3	信義 B	光復國小	黃小九	光復、信義、吳興、三興
4	大安 A	金華國小	羅以芸	龍安、幸安、金華、古亭、銘傳、新生、和平實小
5	大安 B	公館國小	林婉琪	大安、建安、仁愛、公館、國北教大附小、復興小學
6	中山	長春國小	曾瓊瑩	中山、中正、長安、長春、大直、大佳、五常、吉林、懷生、永安、濱江
7	中正	國語實小	陳珮玟	螢橋、河堤、忠義、南門、忠孝、北市大附小、東門、國語實小
8	萬華	雙園國小	魏曉寧	新和、雙園、東園、大理、西園、萬大、華江、西門、老松、龍山、福星
9	大同	日新國小	林家如	蓬萊、日新、太平、永樂、雙蓮、大同、大龍、延平、大橋
10	南港	成德國小	黃美蕙	南港、舊莊、玉成、成德、胡適、東新、修德
11	文山 A	景美國小	陳彥如	景美、武功、興德、溪口、興隆、志清、景興、永建、萬福、靜心小學
12	文山 B	木柵國小	劉旻君	木柵、實踐、博嘉、指南、明道、萬芳、力行、萬興、興華、辛亥、政大實小、再興小學
13	北投 A	逸仙國小	白嘉郁	北投、逸仙、關渡、清江、泉源、大屯、義方、文化、薇格小學
14	北投 B	桃源國小	陳忠成	石牌、湖田、湖山、桃源、文林、立農、明德
15	士林 A	芝山國小	張庭瑋	士東、福林、陽明山、雨聲、雨農、天母、文昌、芝山、蘭雅、三玉
16	士林 B	士林國小	林伊云	士林、社子、富安、劍潭、溪山、平等、百齡、雙溪、葫蘆
17	內湖 A	麗山國小	蔡佩孜	內湖、潭美、西湖、麗山、文湖、碧湖、康寧、麗湖、大湖
18	內湖 B	南湖國小	趙慧盈	東湖、明湖、南湖、新湖

特教班

NO	區別	區長		分區學校
19	松山信義	吳興國小	林淑雯	松山、三民、吳興、福德
20	大安中正	建安國小	廖翊涵	幸安、大安、古亭、建安、北市大附小、國北教大附小
21	中山大同	大直國小	高明智	中山、大直、吉林、蓬萊、雙蓮、大橋、臺北啟聰學校
22	萬華	西園國小	許雅鈺	新和、雙園、西園、光仁
23	南港內湖	舊莊國小	汪宜潔	南港、舊莊、內湖、潭美、碧湖、東湖
24	文山	木柵國小	范雅惠	文山特教學校、景美、木柵、實踐、明道
25	士林	社子國小	吳珮綺	社子、芝山、葫蘆、臺北啟智學校、臺北啟明學校
26	北投	北投國小	劉秋月	北投、文林、立農

捌、注意事項

- 一、 為利活動順利進行，請報名且經錄取之教師全程參加，教師倘因故無法出席，請務必取消報名，以利承辦單位進行遞補作業；研習當日請準時報到，課程開始逾 15 分鐘不開放進場。
- 二、 依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規定略以，特教教師每年應參加特殊教育類研習至少 18 小時，俾利提升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 三、 全程參與該場次研習之教師，由承辦單位覈實給予研習時數。
- 四、 因校內停車位有限，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

玖、活動聯絡人：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黃苡家 教師

(電話：02-23086378 分機 304；電子信箱：hyj@syps.tp.edu.tw)

拾、經費：由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